

榆林市畜牧兽医局榆林市畜牧业“十五五”发展规划编制服务项目(二次)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榆林市畜牧业“十五五”发展规划编制服务项目(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03日 13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Y-ZC-2025002

项目名称：榆林市畜牧业“十五五”发展规划编制服务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98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榆林市畜牧兽医局榆林市畜牧业“十五五”发展规划编制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98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980,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行业规划服务	“十五五”规划编制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1,980,000.00	1,98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合同包1(榆林市畜牧兽医局榆林市畜牧业“十五五”发展规划编制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
-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6)《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 (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 (8)《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 (9)《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見》（财库〔2006〕90号）；
- (10)《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11)榆政财采发【2023】8号；

(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榆林市畜牧兽医局榆林市畜牧业“十五五”发展规划编制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 提供有效存续的企业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2）供应商须具备农林行业（农业工程）甲级资质；
- （3）提供 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开标前一个月内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开户许可证 (或开户行基本信息) ；
-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0月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1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10月1日至今已缴存的至少1个月 的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6）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8）供应商提供在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须提供信用中国网下载的供应商信用信息信用报告及相对应的网站网查截图（查询日期为从发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查询结果为准）；
-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份额为整体预留, 潜在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单位负责人为 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6月30日 至 2025年07月02日 ，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 下午 12:00:00 至 17:3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07月03日 13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7月03日 13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线上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采购文件注意事项：①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须在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注册，对本项目进行投标确认并下载谈判文件。②报名程序：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入电子交易平台，点击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CA锁登录，点击交易乙方，查询报名；③电子招标文件在获取期内进行下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谈判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未办理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CA锁的投标人可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交易中心窗口办理，联系电话：0912-3452148,或下载手机APP：陕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线上购买）。

2、请各投标人在领取谈判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供应商应于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在线提交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逾期提交系统间拒绝接收。供应商可登录榆林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在线参与开评标过程，详见《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4、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谈判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林市畜牧兽医局

地址：上郡北路324号

联系方式：1535338049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同源项目管理（陕西）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榆商大厦A座13楼

联系方式：1869044980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工

电话：18690449803

同源项目管理（陕西）有限公司